# 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度市级“菜篮子”基地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：

为贯彻落实“菜篮子”市长负责制工作，扎实推进全市“菜篮子”工程建设，进一步强化“菜篮子”产品稳产保供能力，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“菜篮子”市长负责制考核办法的通知》（粤办函〔2017〕370号）、《广东省“菜篮子”基地认定与监测管理办法》（粤农〔2012〕288号）的相关规定和我市“菜篮子”工程建设实际情况，市农业农村局决定在全市开展2025年度市级“菜篮子”基地申报认定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市级“菜篮子”基地范围包括蔬菜、水果、家禽、畜牧、水（海）产品、蛋类农产品等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经营证照齐备有效。

（二）基地相关手续完备，正式投产二年以上，具有明确的执行标准（生产技术规程和产品质量标准）和可溯源的档案信息管理，并具有产品质量的有效检验报告。

（三）基地向社会实行产品质量承诺，在国家或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平台完成登记。

（四）基地生产、加工、储备的相关产品实物质量处于市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。

（五）基地规模化程度高，机械化、信息化水平高，基地生产规模居所在县区前列。

（六）基地经营管理规范，经济效益好。

（七）基地质量管理体系健全并有效运行，近二年未出现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。

**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优先推荐揭阳市市级“菜篮子”基地：**

（一）申报基地经营主体为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，现代农业园区，农业标准化示范园区（场），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。

（二）申报基地获得HACCP、ISO9000、GAP等认证；主营产品已获国际标准认证，并在有效期内。

（三）基地主营产品已获无公害农产品证书，绿色农产品证书，有机农产品证书，农产品地理标志证书，广东省名牌产品证书，并在证书有效期内。

（四）基地主营产品具有注册商标。

（五）有较齐全的农产品安全监管设备设施，监管制度健全，基地产品可实现二维码等信息化溯源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**具备条件的单位自愿向企业注册地所在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提出申请，并提交以下材料：**

1. 基地近二年来生产经营情况总结。

（二）揭阳市“菜篮子”基地认定申报表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最新“三证合一”营业执照复印件。畜禽基地需提供动物防疫合格证复印件。

（四）生产基地的产权证书或企业与有关单位签订的土地、生产设施使用合同、协议等复印件。

（五）基地近二年产品质量检测检验报告，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相关佐证。

（六）基地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生产管理技术规程、生产管理制度以及生产记录档案。

（七）基地及其产品供应揭阳市辖区范围的购销合同（自产自销者另行提供说明和证明材料）。

（八）基地和产品认证、质量、科技成果、商标、专利等方面的证明文件。

（九）单位资质荣誉，如龙头企业、示范社等方面的证明文件。

（十）其他相关证书、证明文件。

申报对象应如实提供有关材料，不得弄虚作假，申报材料按上述次序装订成册上报，所报材料中提供复印件的同时需提交原件备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要高度重视“菜篮子”工程建设工作，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自愿原则，积极组织并指导辖区内符合条件的生产基地申报市级“菜篮子”基地。

（二）严格审核材料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要对辖区内的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规范性进行严格初审，并以正式文件出具推荐意见。

（三）按时报送材料。请于9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及推荐意见（一式2份）送达市农业农村局市场与信息化科（地址：揭阳市榕城区揭阳大道以东市农业农村局办公楼605室，收件人：孙桂华）。

附件：揭阳市“菜篮子”基地认定申报表

揭阳市农业农村局

2025年9月2日

（联系人：孙桂华，电话/传真：8338960，粤政易同名）

附件：

揭阳市“菜篮子”基地认定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|  | | | | | |
| 基地名称 | |  | | | | | |
| 基地地址 | |  | | | | | |
| 基地负责人 | |  | | 负责人电话 | |  | |
| 基地员工数（人） | |  | | 带动农户数（人） | |  | |
| 基地占地面积（亩） | |  | | | | | |
| 基地类型 | | □生产基地 □流通基地 □加工基地 | | | | | |
| 产品种类 | |  | | | | | |
| 主要品种 | |  | | | | | |
| 年产量（蔬菜、水产品、蛋用“吨”做单位，畜禽用“头或羽”做单位） | |  | □吨 □头 □羽 | | 年销售额（万元） | |  |
| 供应地区 | |  | | | | | |
| 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 | | □有 □无 | | 产品检测制度 | | □有 □无 | |
| 可溯源档案 | | □有 □无 | | 检测技术人员（人） | |  | |
| 冷库容量（m³） | |  | | 直销店数量（家） | |  | |
| 产销对接单位数量（家） | |  | | | | | |
| **基地基本情况简介**（提供文字材料）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| **基地及其产品（商标）认证情况** | | | | | | | |
| 认证项目 | | 产品名称 | | 认证机构 | | 证书编号 | |
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|  | |  | |  | |
| **申报基地承诺书** | | | | | | | |
| 本基地保证提交的材料真实可靠，并承诺基地的规模、质量和管理水平达到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按照基地管理部门的要求，及时、准确报送基地监测信息，接受并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  特此承诺。  基地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单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**主管部门意见** | | | | | | | |
| 县级农业农村局  意见 |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单 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